

河北当代作家小说丛书

花山文艺出版社

张记书

春

梦



河北当代作家小说丛书

春 梦

张记书 著

花山文艺出版社

一九九一年·石家庄

(冀)新登字003号

春 梦

张记书著

花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(石家庄市北马路45号)

保定市科技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1/32 9.375 印张 197千字 1991年10月第1版

1991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: 1—2,000 定价: 4.20元

ISBN 7-80505-559-9/1·516

| |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目 | 春梦.....(1) |
| 录 | 梁祝婚变.....(8) |
| | 他·她·他.....(15) |
| | 整理乱了的日记.....(26) |
| | 命运的琴弦.....(34) |
| | 加一分及格.....(32) |
| | 晚开的牵牛花.....(58) |
| | 一只蚊子的自述.....(71) |
| | 爱的旋律.....(77) |
| | 血酒.....(81) |
| | 王老虎怕老婆.....(84) |
| | 羊猴配.....(96) |
| | 笏.....(106) |
| | 鸡叫三遍.....(122) |
| | 离门楼里的新风波.....(127) |
| | 富气.....(139) |
| | 南岳香客.....(144) |
| | 刁阿婆之死.....(155) |

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|
| 拜年 | (163) |
| 今夜星最明 | (169) |
| 在生病的日子里 | (175) |
| 鬼柏 | (185) |
| 孤魂 | (191) |
| 等待 | (197) |
| 蜗牛寨轶事 | (202) |
| 心疾 | (225) |
| 垂钓者 | (236) |
| 战士之死 | (251) |
| 黎明，他又做了一个梦 | (275) |
| 月儿挂树梢 | (281) |
| 说东道西 | (289) |

春 梦

“啊——！”

我大叫一声从床上摔下来。出了一身冷汗。我久久沉思着，一个栩栩如生的春梦仍留在脑际！

.....

她长得很漂亮：瓜子脸蛋儿，白里透红；经过仔细描画过的秀眉，衬得一对黑白分明的大眼珠更添几分妩媚；那头黑绸般的长发，烫了一层层的大波浪，用一根红缎子拦中一结，似一朵盛开的美人蕉，兴许刚涂过“百叶露”发乳，乌波荡漾，清香飘溢；雪青色紧身无袖衫和镶边百折裙，穿在她那青春初露的身上，全部曲线美都凸了出来，所以，她一上车就象一缕阳光射进车来，车厢顿时明亮起来；就象一把火，熊熊燃烧，灼热了人们的心；牵动一双双眼睛，行注目礼似地投向她。

车上的座位早已坐满。她前后左右看了一遍，就站在了车厢当央。一会儿，又有人上车，她随着人流向后挪了几步，正站到了我的面前。她一只纤细的小手，也象我一样抓住车

顶上的横杆。此时，她的手离我的手最多不过五公分。我心里滚过一层热浪，一股幸福的暖流迅速传遍周身。莫不是她也住在车站附近？！可是，我怎么没见过她呢？也许，她刚从别的城市调来不久！也许，她在上海或天津培训一年或两年，刚刚回来。走时还是一个黄毛丫头，回来却出落成一个亭亭玉立的美少女。再加上大城市美容师的点化，穿戴考究，显得既大方又美观。

汽车开动了，售票员开始售票。她从小提包里拿出钱，方言很重地说：“买一张一毛的票。”

声音好耐听，好甜美。同我老家的话一模一样。我们还是老乡哩！亲不亲，故乡人。我极力在大脑里回忆故乡的一些事儿。一个个女同学的形象，过电影似的闪现在我脑海的屏幕上。她很象我小时候的同桌同学花妮。那眼睛，那鼻子，都象。那时候，我和花妮很要好，我们一起上学，放学后一起玩过家家。有一次，她扮新娘，我扮丈夫。不小心，我跌了个跟头，手被划破了，就哭起来。她一边给我包扎，一边说：“都当丈夫了，还哭鼻子，真没羞。”她这么一说，我又笑了，笑出了鼻涕。后来，我考入了县重点中学，毕业后参加了工作进了城。她高小毕业又上了两年农中，就回了家。听说，她和一个农民结了婚，第二年就抱上了娃娃。是误传？是真的？这女的是她妹妹吗？或许表妹！刚招工进城不久？要不，她怎么长得那么象花妮呢！

“请问，买到哪儿？”售票员问她。

“电机厂。”她答。

“钱正好。”

什么，她买到电机厂？是在电机厂工作吗？我在电杆厂

上班，我们还是邻厂哩！这么说来，以后，我们每天可以在这辆车上相遇了。我是光棍一条，至今没有对象。搞过几个，不理想，吹了。她结婚了吗？有对象了吗？我想，她一定没有结婚，也没有对象，要不，她为什么打扮得那么招人呢！就象花儿开得美，就是为了招蜂引蝶一样。

公路正在修整，路有些不平，汽车开始颠簸起来。我的思绪也随着汽车而晃动。我在想，她在厂里是干什么的？会计，还是打字员？或许是女采购。女采购，棒极了，我在我厂供销科，也许某一天，她到我们厂联系业务，她文静地走进我的办公室，十分和蔼地说：“你是管供销的？”两眼喷吐着一丝温情。

“是的。”我高兴地说，“我们认识，有什么事就说吧！”

“认识？”她惊喜地瞪大了眼睛。

“认识。我们常在三路汽车上见面。”

“噢，那太好了。正有一件事要麻烦你。”

“不客气。”

于是，她要求办的事，我帮她办了。她临走赠我一个甜蜜的笑：“拜拜！”

星期天，我骑一辆飞鸽牌自行车去郊游，在路上与一辆小凤凰撞车了。无巧不成书，被撞的不是别人，正是她。她一脸的怒气。当认出我时，她笑了，不好意思地说：“这没什么，都怪我骑车技术不高。”

我忙说：“怪我，全怪我。”

车并没有撞坏，只是把撞歪了点儿。我说：“不要紧的，我会修车。”

便把她的车推到我的住处，帮她修起来。我将车子全部卸开，擦了油泥，上了黄油，然后有条不紊地装上。她不住

地啧啧称赞，说我手艺高，干活儿利索。

我说：“这没什么，手到擒来的事儿。以后，自行车坏了，就来，不要找修车的了。修车的净胡弄人。”

她笑道：“是的，是的，认识你真幸运。”

我请她喝汽水，她不推辞。于是，我打开两瓶汽水，一人一瓶。我们嗞嗞地喝着，真来劲。

我虽然误了郊游，但我认为这比郊游有意思得多。

一来二去，我们更熟悉了。

有一天下午，我突然接到一个电话：

“喂，你是小赵吗？”

“是的。”我忙问，“你是谁？”

“没听出声音吗？小黄呀！”电话里传出咯咯的笑声，是她。

“有什么事？”

“我这儿有两张电影票，晚上七点的，《神秘的情侣》，有时间看吗？”

“有。”我喜出望外。

“那好，晚六点半，青年影院门口见。”

“好的。”

我急忙请了假，回去吃晚饭。然后用高级香皂洗脸，抹上头油，穿上西服，系上领带。脚蹬自行车，一路叮叮当当，唱着心曲，向青年影院飞去。路上当然没忘记买一包巧克力。

我提前一刻来到青年影院门口。不想，她早在等我了。她穿一条白裙子，手拿一束鲜花，使人联想到电视上的花仙子。

“您好，真是一个不失言的王子。”

“您好，真是一个守信用的公主。”

于是，我们手拉着手儿走进影院。

电影很棒，故事曲折引人。象我同她认识一样，很有戏剧性。男女主人公情丝绵绵，令人陶醉、神往。我不住地给她巧克力，并趁机捏她一把，她还我一个微笑，或者用手指戳我一下：“没羞。”

电影演到高潮，男女主人公接吻了。我们也情不自禁将两张嘴凑在了一起，象蜜蜂吸吮着花蕊，生活酿造的蜜真甜。我们一起度过了一个销魂的夜晚，一个终生难忘的夜晚。

以后，我有时邀她逛公园。她有时邀我跳舞。她的舞跳得很有水平，交谊舞，探戈舞，迪斯科样样出色。她一走进舞厅，便立刻象众星捧月一样在大家包围之中。她不住地被这个邀，那个请。邀请她的人，自然不会忘记她的男朋友——我，先向我投来羡慕的目光，然后很有礼貌地向我点头。我也点头表示赞同。

跳完舞，已是深夜十二点。她的兴致不减，不住地说：“人生太有意思了！”有时还说：“我们相识，是我一生中最大的幸福。太感谢月老啦！”

我便说：“我同你一样，这么认为。”

之后，我们一起到美味居进夜餐。每次都是她点菜点饭，少不了一盘五香鱼，一盘辣子肉丁，一盘糖拌西红柿，一盘花生米，一瓶北京香槟，一瓶青岛啤酒，另外，四两小笼蒸包。

吃完夜餐，我送她回家。有时骑车，有时推车漫步。走学步桥，穿过光明街，然后走进电机厂家属院。

我回到家，虽然有时都两点多了，仍然被幸福的浪涛拍打得难以入睡，有时通宵难眠。

半年后，我们开始准备结婚家具。自然是老三件（大衣

柜、高级沙发、席梦思)、新三件(录音机、电冰箱、电视机)。为买电视机，我们打起了嘴官司。我说松下的好，她说三洋的好，幸福而有意思的争吵。最后还是以我“投降”告终，买回一个二十英寸三洋大彩电。买回彩电的第一天，正赶上球赛，中国女排对香港队。球打得很激烈，我们的心时而象绷紧的弦，时而象射出的箭。三比零，中国得胜，在人们一片欢呼声中，我们再一次拥抱，接吻。

第七个月的时候，我们初步商定了结婚日期。

第八个月时，正是国庆佳节，我们宣布“十一”结婚典礼。并决定摆酒席十桌，买糖果一百斤。喝中国美酒之最——茅台。现在茅台虽然长到一百多元，可我不用发愁，我的一个同学在市招待处当处长，小伙子神通广大，很得市长的赏识，茅台酒照出内部价儿。

婚礼进行得很隆重，地点就在招待处小客厅里。我厂书记前来祝贺，她厂厂长也来道喜。我厂书记祝我们新婚快乐，万事如意，她厂厂长祝我们家庭和睦，白头到老。婚礼进行不久，市委书记也来了。他正宴请一个美国新闻记者代表团，听说我们在这儿举行结婚典礼，便同外宾一起光临。我同爱人起立给市委书记和外宾敬酒，市委书记和外宾给我们送了鲜花。此时，录相机镜头，录音机话筒纷纷对准了我们。外宾们还一个劲地说：“拍一部中国婚礼纪录片，太有意义啦！”

我的天，我们的婚礼实况，说不定会在国外电台、电视台播放。美国人民，乃至全世界人民都会看到我们结婚的盛况。

阿门，我们的婚礼太高级啦！

阿门，我们是世界上最幸福的新婚夫妻呀！

外宾要我讲点什么，我激动得半天说不出话来，眼眶都

湿润了。外宾又把话筒凑到妻子嘴边，她不慌不忙，话语清脆嘹亮：“各位领导，各位来宾，各位朋友，欢迎你们参加我们的婚礼，对于你们的到来和祝贺，我代表我们夫妻表示衷心的感谢！……”

婚礼结束，已是午夜时分。市委书记的皇冠小轿车将我们送回了家。我搀着她上楼，然后将她扶到席梦思床前。我觉得很累，草草地擦了一把脸，便上了床。

我们紧紧依偎在一起，互相一句话也不说。在这欢愉的时刻，我们还能说什么呢？一切人间话语都会亵渎这相互静待的神圣的。

夜静极了，日光灯震流器发出吱吱的响声，窗外，不时传来促织的鸣叫声。她递我一丝秋波，我顺手拉灭了灯……

“吱——！”急刹车。

“妈的，怎么搞的！”有人骂街。

“不要命啦！”一个骑自行车横穿马路的人，被司机训斥着。

就在这紧刹车当儿，惯性使我一下子扑在了她身上，并顺口带出一句很难听的口病儿：“我操——！”

两记耳光立即印在我左右腮上。没想到，她那纤细的小手竟如此有力。与此同时，还骂道：“男子汉大丈夫，放这样难听的屁！”

车上的气氛骤然凝固了。

不同的目光，瞅瞅她，看看我，无人言语。

我低下了头。

.....

至今，一想起这个梦，我左右腮似乎还觉得热辣辣的！

梁祝婚变

话说梁山伯患相思病去世，祝英台在他的墓前殉情之后，变作一对蝴蝶飘舞人世间。忽一日飘至阎王爷的后花园中。正在园中散步的阎王爷看到这双美丽无比的蝴蝶，十分喜爱，忙叫丫环用扇子去扑。当丫环将一双蝴蝶扑住之后，他们立刻幻化出一个漂亮姑娘，一个英俊小伙。双双跪下，向阎王爷诉说不平，阎王爷这才明白，原来又是一出人间爱情悲剧。他拈须沉思片刻，对跟在身后的贴身童子说：“如此真情厚爱，实在世上少有。重还他们性命，让他们到人间补度幸福人生。”

童子遵命立即去办。不想路上被一个判官截住，说他一个亲戚有一桩案子需要打通阎王爷，如果童子能在阎王爷面前说一两句好话，送他千两纹银，还要请他喝酒。童子是个财迷，又是个酒鬼，收了银子，又同判官来到一家豪华酒馆，“哥俩好，六六顺”地喝了起来。不觉就喝下两坛美酒。判官醉了，童子也醉成一摊烂泥。这样一醉不要紧，耽误了咱们的故事发展。

阴间一日，人间十年，阴间百日，人间千年。当童子醉酒百日醒来，已是千年以后。童子伸了个懒腰，想起阎王爷交给他的任务，忙将梁祝性命还与人间。此时，已到了20世纪60年代。世上早已没有了员外之类的富户，所谓员外的人家早在解放时，戴上了“地主”、“富农”的黑帽子，被扫进了历史垃圾堆。无奈祝英台投胎到了一个地委大院，成了一个姓祝的地委干部的千金，取名祝新喜。梁山伯投胎W县城一个姓梁的教师家中，取名梁再生（其实，这名字都是阎王爷利用法术赐给他们的）。

祝英台父亲在官场沉浮，经多年风雨锤炼，已成不倒之翁。20年后升为地委书记。

梁山伯父亲因五七年说了两句实话，被戴上一顶人人皆知的帽子。文革中雪上加霜，含恨去世。梁山伯仍是孤儿寡母。

无巧不成书。梁祝又在求学路上碰到一起。原来，他们都考上了大学。这次求学不是杭州，而是首都北京。他们都考上了北京大学，而且都是中文系的。这次相遇不是在郊外，也没有书童跟随，而是在杭州开往北京的火车上，他们就面对而坐着。他们并不认识，只是都觉得对方面熟，但又说不清在何处见过。她感到他很巾帼，是自己心目中的白马王子；他觉得和她在一起很有意思，日后若能结为百年之好，一定是很美满的（实际上，这都是上世爱情基因的作用。只因在重返人间时，双双喝了迷昏汤，心相近而不相识罢了）。

两个人从开始话不多到后来话多，再到后来话如流水滔滔不绝。他们越谈越知心。谈理想谈人生，谈历史谈文学，谈历代爱情悲喜剧《西厢记》、《白蛇传》、《牡丹亭》。谈得最

多最有意思的是《梁山伯与祝英台》。因为他们都爱听小提琴协奏曲。一听便迷便掉泪便撕心裂肺地难受。两个人一通姓名，一个姓梁一个姓祝，不禁一笑。当列车开进北京站时，他们已经到了难分难舍的地步。幸好在一个学校，用不着分离。一出北京站，便看到了接新生的大牌子，梁山伯同祝英台交换了一下眼色，不愿同其他新生一起坐大面包车，便招来一辆出租小轿车。祝英台抱着梁山伯的胳膊上了车。到校后，当梁山伯拿出一张五十元人民币付车费时，早被祝英台一百元一张的人民币挤在了前头，口中还说：“小菜一碟。”

又是无巧不成书，分班时，他们不但分到了一个班，而且还是同桌。

四年同窗，故事不多，闲话少叙。

只是他们的友谊很快升华为爱情。雪在无声中加厚，爱在无声中渐深。他们象火柴棒离不开火柴盒，象一块铁离不开吸铁石，除了上课之外，他们一起看电影，一起逛马路。校园小径无处不叠印着他们的足迹，校园的花前树下，无处不录下他们亲吻的镜头。他们在一起跳迪斯科，他们一起下酒馆痛饮。甚至礼拜六他住在她床上，或者她住在他床上。蚊帐落下，便是他们的自由天地。80年代的梁祝可不比过去，中间放一块砖就能挡住青春的欲火。

一个苹果，他吃一半，她吃一半。一个香蕉，他吃半截，她吃半截。一个梨，他分一半，她分一半，吃后双方大惊，怎么能分梨呢？分梨的谐音是“分离”。他们要白头到老，永不分离。

当他们捧到烫金的大学毕业证书时，同时捧到了结婚证书。似乎什么顺当事情都让他们赶上了，工作分配又十分理

想，都分配在中央一级的文化部门。之后，又分到两室一厅的一套住房，地理位置也不错，就在天安门对面的前门大街。

新毕业的大学生，新婚夫妻，又住在新住宅里，真如糖里拌蜜，甜上加甜。新婚之夜，他们做了一个同样的梦，原来他们就是当年的梁祝（是阎王爷托给他们的梦）。当他们知道自己的身世后，更加感到幸福。夕日的悲剧，今日的喜剧。恨不得我把你捧在手上，你把我含在嘴里。

幸福倍觉光阴短。一转眼过了蜜月。又一转眼过了半年。似大海的潮水，涨潮之后便是落潮，似一桌桌丰盛的筵席，天天食之，便感腻味。双方似乎都有一种莫名其妙的失落感。失了什么？又都说不清，终于有一天，战火爆发了。他抱怨她烧得菜不合口味，动了拳头。她哭道：“都80年代了，还要什么大男子主义！”梁山伯思忖片刻，觉得她的话也有道理，便不再言语，只是嚼着无味的生活。

祝英台在单位诉说梁山伯的不是，同事听了，纷纷谴责山伯。并对英台说，对现代的男人不能太娇惯了。英台点头称是，回家便故意将月经过后的血裤衩和月经带甩给山伯。山伯只好捏着鼻子去洗。洗后，英台又故意找岔子，说洗得不干净。并开了骂戒，骂他一个男子汉窝窝囊囊的能干什么，有囊气死了去，还有脸给老婆动拳头！

梁山伯觉得日子过得好没意味，好不痛快！早知如今，何必当初。他开始一个人喝闷酒，之后一个人去舞场。没几日便热上了一个美若天仙的舞伴儿。又过了些日子，就发展到了如胶似漆的程度。有时，夜里也不回家了。

祝英台一个人在家甚感寂寞，便约男朋友来家陪他打发

光阴。有一男朋友很有魅力，两人在一起，时间就过得飞快，一来二去，便发展到分不开的地步。一日，当两人拥抱接吻时，被梁山伯撞见。他怒不可遏，举手向他们打去，不想被会武功的男朋友轻而易举地打翻在地。之后还教训了他几句：“连自己的老婆都管不住，还配作个男子汉。”

英台从鼻子里哼了一声：“我以为你多大能耐哩！你让我吃藜藜，我不让你吃刺猬才怪呢！”

梁山伯心里说：这个家要散了。

祝英台心里说：没法在一块儿就各奔东西。

他们都躺在床上想心事儿。

他没心思去跳舞了。她也不叫男朋友来家了。

当一个家要解体时，似乎又都觉得有点舍不得。

他心里说，当初不该分梨吃，真的要分离了。她也想到了这件事，世上的事真恁灵验！

又熬了个把月，双方终于烦透了对方。象一个疮烂得流浓了。这绝棋是非走不可的了。一个月明星稀的夜晚，他们终于捅破了这层窗户纸。

山伯说：“不能过就算啦！”

英台说：“早等着你这句话呢！”

“那么，明天就去办事处吧！”

“一言为定。”

之后，双方久久不语。

过了一会儿，梁山伯长叹一声，说：“英台，离婚我不怕，只是怕……”

英台问：“怕什么？”

山伯说：“咱俩可是世世代代知名人士呀，离了婚不怕世